2026 第二屆紫荊文學獎徵稿簡章

國立中正大學中國文學系主辦

一、活動宗旨

為鼓勵國立中正大學學生投入文學創作，培養校園閱讀、寫作與發表風氣，國立中正大學中國文學系辦理「2026 第二屆紫荊文學獎」。本獎項期望透過短篇小說、散文與現代詩等文類，發掘校園中的創作人才，讓學生以中文書寫自身經驗、校園生活、地方記憶與當代感受，展現中正大學的人文精神與創作能量。

二、徵稿對象

國立中正大學全校在校生(含碩博士生)，不限科系，歡迎所有熱愛創作的同學參加。

三、徵稿類別與字數規定

類別	字數／行數
短篇小說組	6,000－8,000 字
散文組	2,000－3,000 字
現代詩組	30 行以內

作品不限主題，須以中文創作。

每人每組限投一件作品。

可跨組投稿，但同一作品不得重複投至不同組別。

四、徵稿期間

2026 年 10 月 1 日 00:00 至 2026 年 12 月 4 日 24:00 止。逾期投稿者，恕不受理。

五、獎勵辦法

組別	首獎	貳獎	參獎	佳作
短篇小說組	6,500 元	4,500 元	3,500 元	3 名， 每名 2,000 元
散文組	4,500 元	3,500 元	2,500 元	3 名， 每名 1,500 元
現代詩組	4,000 元	3,000 元	2,000 元	3 名， 每名 1,000 元

主辦單位得視作品水準，保留各獎項從缺、調整錄取名額或增列佳作之權利。

六、投稿規定

（1）參賽作品須為投稿者本人原創，且未曾正式出版、公開發表或獲其他文學獎項。

（2）參賽作品不得抄襲、改寫、翻譯、冒用他人作品，亦不得侵害他人著作權、人格權或其他權利。

（3）作品內容若涉及引用、改寫、典故、史料、新聞、訪談或其他資料，應於文末簡要註明來源。

（4）作品稿件內文不得標註姓名、筆名、學號、系級或任何足以辨識作者身分之資訊，以維持匿名審查原則。

（5）投稿資料不齊、格式不符、資格不符或違反本簡章規定者，主辦單位得不予受理。

（6）參賽作品請自行留存底稿，主辦單位不負稿件保存責任。

（7）參賽作品請勿一稿多投，違反者，主辦單位得取消資格。

七、AI 使用規範

本獎項重視學生個人創作能力與文字表達，參賽作品不得使用生成式 AI 工具代為創作、改寫、潤飾或重組。此處所稱生成式 AI 工具，包括但不限於 ChatGPT、Claude、Gemini、Copilot，以及其他可生成、改寫、潤飾文字之人工智慧工具。

不得使用之情形

（1）不得使用 AI 生成整篇作品或作品主要段落。

（2）不得將 AI 產出之文字整段複製、貼上，作為投稿內容。

（3）不得將本人草稿交由 AI 進行全文潤飾、字句修整、語氣調整後投稿。

（4）不得使用 AI 代為改寫段落、重組文章結構、設計情節轉折、安排敘事架構或生成核心意象。

（5）不得使用 AI 將他人作品、網路資料或外文資料改寫後作為本人創作。

（6）不得使用 AI 生成詩句、段落、對話、人物心理、場景描寫或結尾後納入投稿作品。

（7）不得以「只請 AI 修改文字」為由，規避本人創作責任；凡作品語言、結構、情節或主要表達已由 AI 實質介入者，均不符參賽資格。

可容許之輔助行為

限於不形成作品文字內容者，例如：查找或整理公開資料、查詢字詞讀音、確認標點用法、整理投稿格式或確認字數。作者仍應自行判斷資料正確性，並自行完成作品內容。

八、AI 疑義處理原則

（1）作品若涉及 AI 使用疑義，應由提出疑義者負舉證責任。

（2）評審委員得就作品語言風格、敘事邏輯、語氣一致性、段落銜接、創作成熟度等提出專業觀察，但若無具體證據，不宜僅憑直覺認定作品違規。

（3）主辦單位得視情況請投稿者提出創作歷程說明、草稿、修改紀錄、課堂產出紀錄或其他可供判斷之資料。

（4）若經查明作品確有 AI 代寫、改寫、潤飾或其他違反本簡章規定之情事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；已頒發之獎金、獎狀或相關證明，得予追回或撤銷。

（5）AI 偵測工具之結果僅作為參考，不得作為唯一判定依據。

九、評審方式

本獎項由主辦單位聘請校內外教師、作家、評論人或相關專業人士擔任評審。評審過程原則上採匿名審查。

評審得依作品之主題掌握、文體表現、語言成熟度、結構完整性、創意與文學性等面向進行綜合評定。主辦單位得視投稿件數與作品情況，調整審查方式。

十、得獎公告與頒獎

得獎名單預計於決審完成後公告，並由主辦單位另行通知得獎者。頒獎時間、地點及相關事宜，依主辦單位公告為準。

十一、得獎作品使用與授權

投稿者保有作品著作權。凡投稿本獎項並獲獎者，視為同意授權主辦單位將得獎作品收入《紫荊文學獎得獎作品集》或相關成果刊物，並得為編輯、校對、排版、重製、公開展示、公開傳輸及非營利推廣使用。

上述授權為非專屬授權，作者仍保有日後自行發表、投稿、修改、結集出版之權利。若未來涉及收費出版、電子書平台販售、文創商品或其他營利性使用，主辦單位應另行取得作者同意。

十二、其他注意事項

（1）凡投稿者，視為同意遵守本簡章各項規定。

（2）作品若有抄襲、冒名、侵權、重複得獎、AI 代寫或其他違反規定情事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；已頒發之獎金、獎狀或相關證明，得予追回或撤銷。

（3）若遇不可抗力因素或其他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修正、補充或公告說明。

（4）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主辦單位最新公告辦理。